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Jinmao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817)

### 委任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3月15日就主席辭任以及相關職責代行安排刊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寧高寧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5月12日起生效。根據本公司章程，寧先生須於接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次股東周年大會上接受本公司股東選舉任命。

寧高寧先生，1958年11月生，於2016年1月加入中國中化集團公司，現任中國中化集團公司董事長、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他亦出任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00297）、遠東宏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03360）之董事會主席。寧先生自1986年10月至2004年12月在華潤（集團）有限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任職，歷任企業開發部業務經理及副總經理、董事兼副總經理、副董事長兼總經理等多個高級職位。寧先生自2004年12月至2016年1月在中糧集團有限公司任董事長及其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寧先生曾任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股票代號：02319）董事會主席，及中國食品有限公司（股票代號：00506）、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00606）、中糧包裝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00906）的非執行董事至2016年2月。另外，寧先生亦曾任中國食品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至2013年11月。寧先生亦曾任華遠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0743）的獨立董事至2014年11月，及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號：023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至2014年10月。寧先生在房地產開發和投資、企業集團管理、資本市場和紀檢內控方面擁有近30年經驗。寧先生於1983年獲得中國山東大學政治經濟學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1986年獲得美國匹茲堡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分別於1987年和2007年獲評經濟師、高級國際商務師職稱。寧先生現任十八屆中共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委員，「十

三五」國家發展規劃專家委員會成員，APEC工商諮詢理事會(ABAC)聯席主席，APEC中國工商理事會主席，國際商會(ICC)執行董事。寧先生曾3次當選中國中央電視台「CCTV中國經濟年度人物」，曾連續10年獲《中國企業家》評選的「年度最具影響力25位企業領袖獎」，並曾入選《財富》「中國最具影響力的商界領袖」、CNBC「亞洲最佳商業領袖」以及《亞洲企業管治》雜誌年度「亞洲區最佳公司董事」等。2007年至今，寧先生先後任中國共產黨第十七次、第十八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

本公司將與寧先生訂立董事委任書。寧先生的董事任期為三年，並需遵守公司章程中有關董事退任的規定。寧先生將不會就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收取袍金。於本公告日期，寧先生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連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或被認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寧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於過往三年內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位，寧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此外，概無有關寧先生之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寧先生之委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寧高寧

香港，2016年5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非執行董事寧高寧先生(主席)、楊林先生、崔焱先生及安洪軍先生；執行董事李從瑞先生及江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漢銓先生、蘇錫嘉先生及高世斌先生。